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7463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7463号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神娱乐）《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天神娱乐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神娱乐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天神娱乐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神娱乐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神娱乐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天神娱乐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天神娱乐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惠增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杨志远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7463

##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等

2016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向王玉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80）核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1,936,371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1,936,371 股调整为不超过 89,961,220 股。

本次发行最终发行数量为 44,980,611 股，最终发行价格为每股 23.21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 1,043,999,981.31 元，扣除应付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划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1,013,079,981.31 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和划付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7）010766-1 号）和《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7）010766-2 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7 年，根据公司与本次交易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公司以募集资金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了 356,000,000.00 元现金对价。

2018 年，根据公司与本次交易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公司以募集资金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了 657,205,251.75 元现金对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1,013,205,251.75 元募集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2017 年度至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共计人民币 242,785.6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无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账户发生情况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013,079,981.31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42,785.60
减：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1,013,205,251.75
减：司法扣除的基金利息	117,427.78
减：销户转出的账户余额	87.38

项目	募集资金账户发生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和《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开展了以下工作：

### （一）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于 2017 年 12 月 6 号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核对该三方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未发现重大差异。检查协议履行情况与披露一致，未发现问题。该专户仅用于甲方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合润德堂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96.36%股权、北京幻想悦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3.5417%股权之配套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已注销无余额。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 六、关于募集资金账户冻结的说明

2018 年 12 月，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因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大华”）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被司法冻结。冻结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7,636.79 元，全部为存款利息。

2018 年 11 月 20 日，平安大华因合伙企业份额收益权转让纠纷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

请了仲裁,要求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双方签订的《合伙企业份额收益权转让协议》向其支付未付合伙企业份额收益权转让款。2018 年 12 月 25 日,深圳国际仲裁院受理了此案。该案原定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开庭。目前,上市公司与平安大华正在积极协商和解事宜,双方共同向仲裁庭提交了延期开庭申请书,仲裁庭已同意延期开庭。

2020 年 6 月,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被司法划扣 117,427.78 元。2020 年 12 月,公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了注销,销户前账户余额 87.38 元转到了北京水工日辰科技有限公司账户。

附表 1: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3,079,981.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3,205,251.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现金对价	否	1,013,079,981.31	1,013,079,981.31		1,013,205,251.75	100.01	不适用	-244,765,084.02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13,079,981.31	1,013,079,981.31		1,013,205,251.75	100.01		-244,765,084.0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1,013,079,981.31	1,013,079,981.31		1,013,205,251.75	100.01		-244,765,084.0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被司法划扣 117,427.78 元, 公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了注销, 销户前账户余额 87.38 元转到了北京水工日辰科技有限公司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02 月 04 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惠增强  
Full name: 惠增强

性别：男  
Sex: 男

出生日期：1968年10月01日  
Date of birth: 1968年10月01日

工作单位：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630104196810010012  
Identity card No.: 630104196810010012

2014  
2013  
2012  
合格  
合格  
合格

2014年10月27日  
2013年10月27日  
2012年10月27日

2014年10月27日  
2013年10月27日  
2012年10月27日

2014年10月27日  
2013年10月27日  
2012年10月27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IYANJIANJIANG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惠增强  
Full name: 惠增强

性别：男  
Sex: 男

出生日期：1968年10月01日  
Date of birth: 1968年10月01日

工作单位：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630104196810010012  
Identity card No.: 630104196810010012



**注册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9.21  
2011.5.29

2011.8.3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 when he/she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holder shall go through the process of CPA association to announce the annulment of los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惠增强  
证书编号：110001550002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11年0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04月28日

注册编号：110001550002

2011年2月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杨志远  
证书编号：310000061002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志远(31000006100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杨志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6-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1811988060282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310000061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